



關懷老人

什麼是老人虐待？

老人虐待是指年滿65歲以上的老人，遭受家人、主要照顧者或機構人員等之虐待，如其子（媳）、女（婿）、孫子女（媳、婿）或依契約對其有扶養義務之人施以身體或精神上及財務上的不法侵害、遺棄或未給予基本生活照顧等，以致危害其生命、身體、健康及自由。包括**身體虐待、精神虐待、性虐待、財務虐待、疏忽照顧、遺棄**...等。

如何協助受虐或疑似受虐老人？

知悉有老人疑似受虐時，可向本市進行老人保護通報：

(一) 老人保護專線：**113**專線

(二) 線上通報網址：關懷e起來<https://ecare.mohw.gov.tw/>

認識監護宣告與輔助宣告



什麼是監護宣告？

對於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不能為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或不能辨識其意思表示效果者，法院得依聲請人之聲請，為監護之宣告。

什麼是輔助宣告？

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其為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或辨識其意思表示效果之能力，顯有不足者，法院得依聲請人之聲請，為輔助之宣告。

如何申請監護宣告／輔助宣告？

關於申請監護／輔助宣告之程序，請洽：

桃園地方法院 **03-339-6100**

中壢簡易庭 **03-462-1500**

